

第

3

代
学
人
自
选
集

山
东
教
育
出
版
社

第三代学人自选集
王元化 主编
秦 晖 著

耕耘者言

一个农民学研究者的心路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耕耘者言：一个农民学研究者的的心路 / 秦晖著. — 济南：
山东教育出版社，1999
(第三代学人自选集 / 王元化主编)
ISBN 7-5328-2680-5

I . 耕… II . 秦… III . 农民 - 研究 - 文集 IV .D420-5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1999)第 26604 号

第三代学人自选集

王元化 主编

耕耘者言

——一个农民学研究者的的心路

秦 晖 著

出 版 者：山东教育出版社
(济南市纬一路 321 号 邮编：250001)
电 话：(0531) 2023919 传真：2011455
网 址：<http://www.sjs.com.cn>
发 行 者：山东教育出版社
印 刷：山东新华印刷厂德州厂
版 次：1999 年 7 月第 1 版
1999 年 7 月第 1 次印刷
印 数：1—2000
规 格：880mm×1230mm 32 开本
印 张：11.875 印张
插 页：5 插页
字 数：263 千字
书 号：ISBN 7-5328-2680-5/G·2466
定 价：18.20 元

(如印装质量有问题，请与印刷厂联系调换)

才三代學人
目邊集

清園王元化

理解农民，理解自己

——四十而惑者自述

某报的《东方学子》专栏刊出一篇介绍我的治学之路的文章，题为《情系黄土地》，意在强调农村生活对我治学的影响。的确，那段生活对我的启迪是我终生享有的资源，但我生活过的地方是南方山区，是“红土地”而非黄土地。更重要的是如我曾说过的：农民学作为一门研究农业文明社会及其向现代社会转进历程中的政治、经济、社会与

文化问题的学问，它所谓的“农民”主要是个社会性概念而不是个职业性概念。如果说美国的农场主（farmer）不是农民（peasant），那末我们这里的“城里人”也并非市民（citizen，“公民”）——至少改革前不是。因此，农民学研究者，至少是中国的农民学研究者“情系”的决不应只是“土地”，只是种地人和他们的社区。从打工者到所谓“精英”的“城里人”也是他们所关注的。而且这种关注并不只是一种道义立场即所谓“人文关怀”，它还应当为农民学的学理所包括。

不过话说回来，种田人毕竟是“农民”的主体，而我也是的确是从这个群体中走出来的。但我本来也是个“城里人”，记得读研时，导师曾认真地给我讲过他从古今中外历史中总结出来的一个“人才学”现象：生于穷乡而终老僻壤者，难以成材；生于市井而终老市井者，成材亦稀；唯有生于穷乡而后转入城市者，成材率高。导师的本意是表达他对我这个农村来的弟子的殷切期望。而我听了却不禁惶然：我可是“生于市井”的呵，将来是否会终老于城现在不敢说，但生于城市而后转入乡村的经历，又意味着什么？

城—乡—城的人生道路对我们这代人来说其实极其普通，我的稍为特别之处是下乡时小，在乡时长。戏改孟子的话：“余十有五而失学，三十未立，四十而惑，五十未至，不知天命……”说是“十五失学”，是指下乡而言，其实在下乡前的三年“初中”时期我就是在“文革”的狂热与“内战”的炮火（我们那座城市是全国“武斗”最厉害的地方之一）中度过的。就课堂教育而言我15岁下乡时已几乎“失学”三年了。1969年务农时，我来到的是中国唯一全占了“老（根据地）、少（数民族）、边（疆）、山、穷”五项的广西右江地区，我插队的田林县位于滇、黔、桂三省交界，是广西面积最大、人口密

度最稀的一县，我们那个当时仅几户人的壮族寨子远离县城200里，走到可乘车的公路边就要走60多里地！说到贫穷，“人均收入”这些抽象的数字不讲了。就说我们刚去时公社（现在的乡）唯一的商店里不说没有酱油什么的，连精盐也没的买——当地农民那时只吃最廉价的盐巴（大粒原盐）。当地的壮语词汇中甚至没有咸、甜、鲜、香之分，只有一个词 wan（好吃、味美之意），老乡们对一切调料（盐、当地土产的八角等香料以及罕见的糖等）都形容为 wandzahsi（“很好吃”）！

不过所谓穷只是就与外界的物质交流贫乏而言，若从生存的条件论，这四季常青的南方丛林山区与草木不生的黄土高原的“贫穷”不是一个概念。雨林生态中动植物自然生长量的丰富与每平方公里仅20人的生存空间使得人们几乎仅靠采集渔猎也能存活。60年代末时，当地人尚无种菜习惯，山林便是佐餐之源。“夏吃杨梅冬剥笋，猎取野猪满山忙，捉蛇二更长”，陈毅《赣南游击词》中这些形容艰苦生活的名句用于我们那里倒庶近真实。虽说地处南疆，但由于是所谓高寒山区，那里农作物传统上只种单季，农活并不重——若不是公社制度下特有的“磨洋工”人为地拖长了劳动时间，各种工程的“大会战”频繁地抽调劳力，以及一次次强制推行技术不成熟的多季种植制浪费的劳力，那里的农活本来会更少，而农民便可腾出时间搞副业增加点收入了——改革后他们就是这么干的。

就在这大山中我一呆就是9年多，15—24岁的所谓黄金时代就这样过去了。我没有当过“知青官”，也不是在农场、兵团这类“知青社会”中，而是一直在小山村与壮族农民共度岁月。来时的伙伴不几年就走光了，“新知青”下来，又走了。只有我送往迎来，从当初全公社知青中年龄最小者之一，到最后成了知青中的“老大哥”。以至于最后几年里我自然而然地

成了县里“扎根农村”的典型。说“自然而然”是因为“组织上”本来要树的不是我，但一个个“典型”在镀金之后都走了，没走的也就地升“官”而不再是知青了。而我因有残疾，招工招生“身体条件”不行，招干“政治条件”不行，办“病退”吧城里又无家可归——我父母那时因受迫害也被赶出省城“下放”到另一个比田林更穷的贫困县去了，——于是便只有“扎根农村”了。

那时的“典型”（改革后恢复“文革”前的叫法称“劳模”，但当时知青没走的已很少，所以我又是知青中极少的曾有“农业劳动模范”头衔者之一）有的是可敬的实干家，有的是可厌的镀金客甚至可憎的骗子，而我这个“典型”在人们看来恐怕是个可怜的“剩余知青”，要说我心里没有苦闷那是假的。但我不能让心灵空虚，于是拼命读书便成了我的精神支柱——我想那一代人以读书来抵抗空虚的恐不在少数。当地虽然偏僻得几近蛮荒，但裹腹尚无问题，农活又不是十分繁重，天荒地远交际少，倒也是读书的好地方。于是我的嗜读渐渐有了名气。我父母都是老知识分子，虽经下放之劫藏书仍然不少，我每次回家都一包包地往山里捎。县文化馆（当时没有独立的图书馆）的人也知道我，不仅允许我这个全无任何证件的“农民”入库挑书，甚至连全县只配一本的“灰皮书”（内部发行本，目录卡片上查不到，只有在库里才能找着），也允许我无限期地外借。——这“无限期”很重要，因为从我们那远离县城的大山里说不上什么时候才能进一趟城，当地山民终生未到过县城的也不少呢。

的确，不知是那时读书的人少、人们多对之持同情态度呢，还是那时“规章制度不健全”使我们“有机可趁”，我即使在后来的治学道路的初期也不断得到过藏书单位的破例照顾。

70—80 年代之交我读研究生时，甘肃省图书馆的周丕显先生，上海图书馆善本部的潘景郑先生、吴织女士，浙江图书馆孤山特藏部的张良权先生以及云南省图书馆、博物馆等单位的许多人都为我利用馆藏、尤其是善本特藏提供了富有人情味的帮助，包括安排我在馆内午餐、陪我入库找书乃至在闭馆日破例接待我等等，而我有时仅凭导师与学界前辈介绍，有时干脆只是作为一个引起他们好感的勤奋读者便得到了这些照顾。80 年代前期我开始利用县级档案馆与职能部门档案室的资料从事土改、合作化以及民国时期地政、田粮等问题的研究，那时这些地方还是门庭冷落，设施简陋，但只要有适当的介绍，就能得到不错的服务。以后这些地方的读者日众，图书馆的硬件也越来越阔气，但服务却越来越差、越来越衙门化而没有人情味了，尤其是善本特藏、乃至过去不算善本如今也成奇货的许多一般性古籍，利用之难与当初已判若霄壤。《档案法》公布后基层档案馆接待查档已成日常任务（过去是没有这种任务的），馆舍也多变成了新盖的大楼，但“门难进、脸难看、事难办”反而严重多了。《档案法》虽有公务档案形成 30 年后即应开放提供研究的明文，但我如今查阅这类资料反比该法公布前（那时他们并无提供此种服务的义务）感觉更为困难。所以我曾对我的研究生感叹：今天你们不可能像我们当年那样看书了——即使有那个心，也没了那个机会。尽管如今的文化环境要比那时好得多。

这是后话。回想起来我那 9 年深山读书生活还是很充实的。那时我经常报名出民工去修水库、建公路。工地生活艰苦，可是集体生活，不用自己做饭忙“家务”，能挤出时间看书，图的就是这个。南方山里虫多，夜里点灯看书，群蠓趋光而至，翻书时常被夹毙书页中，至今打开当时读的书还可见到

这许多形如标本的小虫子。有人惊问如此群蠓之中你能看得进去书吗？我也觉得奇怪：当时好像没什么感觉似的。就这样9年下来，我不仅弥补了早年失学之憾，而且培养了对文史哲经许多方面的广泛兴趣。所以后来与一些日本学者闲聊，被问及学历时，我常半开玩笑地说：我是“早稻田大学”毕业的。

“早稻田大学”的学习绝对是“爱智求真”型的，那时高考久停，更不是科举时代，没有为“应试”而学的机会，更无为求仕而悬梁刺股的“激励”，当时也绝没想到日后自己会以治学为“饭碗”。农村应用之学，如农技、水电、林业之书我也读了不少，但毕竟我也无缘从事这方面的专业工作。所以我的学习主要还是“务虚”的，是为了免于精神饥渴，低调点说，是为求知而求知，高调点说，是为追求真理——但其实也算不上什么高调——在那种环境下，除了“真理”，你还能追求什么？

但无论求知还是求真，都不能回避生活中的迷惘。“早稻田大学”对我的影响除了书本，毕竟更重要的是生活。我知道如今已不是像高尔基那样津津乐道于“我的大学”“在人间”的时代，今天人们看重的是正规、名校、大师，是嫡派师承与宗门谱系。我熟悉的一些“圈内人”还有热衷于比较谁的导师是（或不是）诺贝尔奖得主的，犹如当年“联动”们比较谁的爸爸有几颗“星”一样。我无意评论这一切，但作为一个“个案”，生活对于我的确是第一个老师。如今谈论知青生活的文字总不离两个调子，一是诉苦怨旧型的，把农村说得很不堪；一是抒情怀旧型的，仿佛人间真情全在乡村，而市井只有人欲横流。我觉得这两种说法分别都还有当年“严重的问题是教育农民”和让城里人“接受贫下中农再教育”这两种调子的影子。老实说，对那块我的确为之“贡献了青春”的土地我不可

能没有感情，但这种感情于我而言完全是个人化的。9年中有许多人和事给我留下终生难忘的温馨回忆，另一些人和事则给我带来了伤害，但这些都不足以使我有理由从整体上把农村与农民看得高于或矮于“城里人”，认为二者中谁有资格“教育”谁。安徽凤阳的农民勇于分田“单干”，要在60年代这会成为农民“小私有保守性”，不如工人阶级“大公无私”的证据，而今天又会被用来证明农民是改革先锋，比国企工人更进步。其实我曾在凤阳调查时问过几位农民：如果1978年国企招你们当工人，你们还会搞大包干吗？回答相当一致：若能进厂领工资，谁还搞什么大包干！可见如果允许农民自由选择，他们是否会比工人更“保守”小私有或更“激进”地拒绝大锅饭，都是可疑的。

80年代学术界兴起“文化热”，然而真正的“文化”（不是所谓“有文化”、“没文化”那种意义上的、以文凭为证的“文化”）与其说应该在典籍中，毋宁说应该在生活中寻找，而“传统”文化则应在传统的土壤——农民中国中寻找。但如同反对把“文化”神秘化一样，我也反对把“农民文化”神秘化。以我在“早稻田大学”的感受，我觉得“农民问题”是最“简单”也最复杂的。说“简单”是因为农民（用郭沫若的话说）“既不是神，也不是猴子”，而是与我一样的芸芸众生，一样有常人的喜怒哀乐，有人性的光辉与阴暗，只要不拘先入之见，与他们沟通与理解并不困难。说复杂是因为传统的与变革中的农民生活丰富多彩，影响其行为逻辑的因素十分多样，更加之古今典籍与中西无数“解释模式”在生活的本质之上添加了层层“遮蔽”，一方面把许多“常识”给人为地神秘化了，另一方面却把许多复杂的因素过于简单化了。借用过去古史辨派的话说：这种“层累地造成的农民观”实有清理的必要。例

如“城里人”的一种习惯是：假如他们在不那么偏僻与“落后”的农村中发现了某种被认为不同于“城里”的东西，就往往想当然地把这种东西看成发掘出来的“传统”，并认为在更偏僻更“落后”的“原生形态”农村中这种“传统”应当更浓厚。

《被告山杠爷》这部颇受好评的电影就体现了这样一种城里人的农村观：它把那种与“国法”相抗礼的自治性社区宗法道德权威设想为闭塞“落后”农村的自然状态，似乎越是偏僻之地越易于保存“传统”宗族势力，越是深“山”里越能出“杠爷”。然而生活告诉我们的往往相反：无论在传统时代还是今天，“平原杠爷”往往比“山杠爷”更常见；“传统”宗族势力常常不是活跃在闭塞落后、自然经济的农村，而是兴盛于市场经济相对发达的开放的农村；堪与“王法”相抗衡的社区权威或“庄主”现象多见于东南沿海而少见于更为传统的内地；在清末，倡导“家族自治”的是南方的立宪派而不是北方的官府与乡绅。在我的家乡广西，宗族组织在经济发达的桂东南地区相当活跃，而在我插队的那片滇黔桂交界、远离县城200里的山区，自公社解体后社区组织即几乎处于空白状态。当年插队时我曾想象这样的少数民族地区应当有族长式的“头人”现象，但后来我发现，不但1949年以后这里的组织一元化状态与外地差不多，就是在1949年以前的传统时代，当地起作用的也是官府规划的非族性的保甲组织。甚至在明代的土司制度下，虽然朝廷的王法不能直接下及于土官辖区，可是当时泗城岑氏土知府对基层的控制也仍然是保甲式的而不是族长式的，亦即政治性的而不是伦理性的。所谓“土舍”、“土目”之类并不是基于社区血缘或地缘纽带的头人，而是岑氏政权的下吏或岑氏的家奴。相反地，发达地区族长、“杠爷”与“庄主”现

象的活跃也断不能用“传统”来简单概括：它们到底是“家族主义传统”复兴的结果，还是“国家主义传统”（因市场关系和对外开放的影响）衰落的结果？

二

1978年，我作为“文革”后首届研究生从红土地上的“早稻田大学”进入了黄土地上的兰州大学，师从赵俪生教授。赵先生是学界公认的我国农民战争史学科开拓者与土地制度史名家，经历坎坷而学识渊博，他把我这个大山里出来的“南蛮”带进了学术殿堂。在改革初始的史学界，以阶级斗争（“农民战争”被认为是其最高形式）与阶级关系（以租佃制为特征的土地制度被认为是其主要内容）为主要话语的农民研究范式一度达于极盛，“文革”前以政治结论压制下去的“让步政策”之争、“农民政权”之争重新活跃，而“平均主义”之争、“历史动力”之争与“农战导致历史循环、长期停滞”之争又相继爆发。然而这种“理论争鸣”虽热，其实证研究基础却很贫乏。而且理论争鸣本身所据的思想资源也十分陈旧，基本上是在过去的“农民两重性”说的框架内，由过去盛称“劳动者的革命性”转为强调“小生产的保守性”罢了。

这时我想到的是：理论争鸣不能只打“语录仗”，农民们以及动员他们的造反精英们到底想把世界变成什么样子，还得从史实中去探寻。而关于这一点，过去除了那个并非农民所作也未得到实施的《天朝田亩制度》外，史学家并未提供多少案例。于是我注意到了明清之际存在十余年的第三势力：由张献忠的继承人孙可望、李定国等在西南建立的政权。这个奉张献忠为“老万岁”、自称“国主”并以干支纪年的政权实行的完

全是一套从晚明“农民战争”中形成的草莽体制，而且比历史上多数民变政权更长命也更典型。但由于僻处边陲，它的史迹多尘封于地方文献，其形象又为当时的明清之争所掩盖，以至于人们往往只视其为残明势力之一部分。在导师的支持下，我三赴滇南，穷搜片羽，总算廓清了这个包括农工商、政军文各方面的草莽体制的演变过程。除了近代的太平天国，应当说在古代的所谓“农民政权”中还没有第二个像这样在制度史层面得到了实证性的详尽分析。

然而这时农民研究的旧范式已是日暮途穷。改革初期梅开二度的史学“五朵金花”（农民战争、古史分期、土地制度、民族问题、资本主义萌芽）很快花期不再，而“农民战争史”则是凋零最快的一朵。理论的贫困使它处境尴尬：当人们厌倦了极左的“农民革命颂歌”，掉过头去发现农民的“落后”与“保守”时，现实中的农村改革却令人目不暇接地把城市抛在了后边。在历史的进程面前，“农民批判者”与“农民歌颂者”同样受到了无情的嘲讽。80年代“文化热”的兴起吸引了新兴学子，在产生思想启蒙的同时也在一定程度上以种种大而无当的“中西”、“东西”比较取代了对中国以及“西方”社会内部的分析，而不那么新潮的学人则随着行情的转变纷纷脱离“农民战争史”、“土地制度史”而向传统“断代史”归队。这一切加上转型时期总的学术不景气，使农民史研究陷入前所未有的学科危机。

然而在80%人口是农民的中国，在全球40%的农民聚居的国度，在继“农民革命”之后又以“农民改革”震惊世界也大出世人意外之际，在国际上农民学方兴未艾、年鉴派发起的“新史学”也日益把“伟人史”变成了芸芸众生的历史的时代，中国的农民研究却成了只有“政策研究部门”才关心的事，这

难道是正常的吗？在“农民颂歌”与“农民批判”都显露其滑稽之后，人们难道就可以无视农民、而不是以新的视野来重新理解农民吗？以“农民战争”、“土地制度”来涵盖农民史固然是十分狭隘，但即便“农民战争”本身，不也确为中国历史上一个极富特色的要件吗？一窝蜂地讲“农战”，与闭口不言、仿佛不曾有过这种事，不是同样反常吗？其实，中国问题的实质是农民问题，而农民问题决不仅仅是“种田人”的问题，这一看法并不错。农民研究的旧体系作为一种“西学”成分在1949年以前传入中国时也曾是有生命力的，虽然它在1949年后由“官学”而“显学”最后沦为一种非学理性的政治图腾，但由此而回到“二十四史非史也，二十四姓之家谱也”的传统“断代史”中去，至少是同样可悲的。

因此，在更新研究范式的基础上重振农民研究，就成了我治学的第二阶段内容。从1987年起我对宗法农民及前近代共同体的理论研究以及对租佃关系的再认识、对关中型农村社会的分析等实证研究开始了这种范式转换。这期间还伴随以我对“古典商品经济”的研究和对国际上农民学研究的评介、借鉴、引进与批判，尤其是与我的妻子金雁合作在研究俄国农民史基础上对恰亚诺夫理论的分析（我们关注恰亚诺夫及组织—生产学派早在1987年前苏联为恰氏平反并在俄国重掀恰亚诺夫热之前，当时恰氏理论在西方及第三世界已产生广泛影响，但在前苏联仍处在被遗忘状态，在我国更无人提及，以致我们最早的一些评价论文困难觅知音而很久无处发表），到1996年初我执行主编的《农民学丛书》首批六种问世为止，我已经完成了从农民战争—土地制度史研究向农民学研究的范式转换。

在这一范式中，“农民社会”并不等于农业（种植业）社会，虽然前者常以种植业为生存基础，但其本质特征不是产业

特征而是人文特征：它是以共同体为本位的、非个性化的传统社会。这类社会的个性化（反映在制度层面即表现为经济市场化与政治民主化）即现代化进程面临着从传统共同体到个体本位的公民契约性联合体的转变，而这一转变又包含着摆脱传统共同体束缚和失去传统共同体保护的双重意义，而传统共同体解体的不同道路（这些道路的选择与其说是由远古遗传下来的“文化基因”所决定，不如说更多地是由现实过程中诸种利益集团的博弈过程所决定）对各该社会在现代化进程中的不同命运关系甚大，甚至在一定程度上具有“路径依赖”特点。关于中国传统社会，我从对关中农村的实证研究出发，认为过去的两大解释体系，即强调阶级斗争的“租佃决定论”与强调乡村和谐的“乡土社会论”都难以成立，并建立了我自己的“大共同体本位的国家——小农社会”观。

我本是学历史、主要是古代史的。但从 80 年代中期起，为了研究土改前关中农村，我利用搞函授教育的机会多次到各县基层档案馆查档，并接触现实农村。1994 年调入北京后我除任教于清华外，还先后兼过中农信研究员、《中国农民》特约记者和青基会（围绕希望工程发展起来的民间机构）理事等职，并与农口一些研究部门建立了合作关系。在清华，我则于 1995 年起连续组织了几次学生大规模农村调查。这样我的农民学研究便从农民史延伸到了现实领域。这可以说是我治学道路的第三个阶段。我这样做不仅是基于“早稻田情结”，也是基于研究生涯中形成的一个理念，即当代农村、当代中国是传统农村、传统中国的延伸。不了解传统农村就不可能理解当代农村，反之亦然。当代农村中的许多问题在历史上都有“同类项”，如当前的份地制与“二田制”与历史上的均田制与口分、永业二分制，当前的农民负担问题及“并税除费”改革思路与

历史上的赋敛问题及“一条鞭（编）”式的并税式改革，当前的农民工问题与历史上的流民潮，当前乡企中的“庄主经济”现象与历史上的小共同体等等。问题不在于历史与现实的简单类比，而在于农民学本身作为在农民社会现代化的背景下理解传统农民社会的工具，其本身便有参与的传统。从恰亚诺夫式的“农学家——组织者”，到民国时期的乡村建设派与农村社会问题大论战，莫不皆然。当然从本意上说，我把这种参与定位为学理性的亦即人类学式的“参与观察”，而不是修齐治平式的传统士大夫抱负。

三

有人曾把改革时期人文知识界的历程归纳为两大阶段：80年代谈“主义”；90年代谈“问题”。的确，80年代“文化热”、“新启蒙”，思潮迭起，西学东渐，知识界盛行批判与怀疑，理论思维活跃。而90年代伊始则气氛大变，“保守”成为美德，“第二思潮”崛起，知识界似乎回到了“乾嘉时代”，多谈问题少谈主义成为时尚，而且“问题”也越来越高雅化：国学、“后学”与官厅经济学成为三大潮流。对此，贬之者认为是消极遁世、自甘“边缘化”，人文精神萎缩；褒之者则认为是从浮躁转向沉稳、从轻薄转趋深刻。我则觉得任何一元化的价值判断都是可疑的。“先洋人之忧而忧，后古人之乐而乐”也许并无坏处，但先天下之忧而忧后天下之乐而乐也并不那么可笑。与古人对话、与洋人对话和“与总书记对话”都没有什么不好，但与现实生活中的芸芸众生缺少沟通，也不是什么可炫耀的事。对80—90年代的学风、士风之变化，正如对这一时期世风、政风的变化一样，要下结论怕还为时过早。

但就本人而言，则素来不是个得风气之先的人物，却有些逆流而动之嫌。80年代“新启蒙”之时，我被许多人目为“考据派”，没有为“文化热”添过什么柴火。而90年代在有些人眼里我却成了浮躁的“激进”者，在别人从“主义”转向“问题”时我却由“问题”转向了“主义”。应当承认，我的学术与人生道路的确在那场导致士风与世风大变的事情前后有了颇大的变化，但变中亦有不变在焉。虽云“四十而惑”，五十亦未必知天命，但此耿耿一念却不是可以变来变去的。我并不善作愤世嫉俗之态，却也不是随波逐流的人。我想任何一种主流之潮即便它是合理的，也不能“一元化”，因为一元化便是万恶之渊。既然如此，我甘居“非主流”——80年代如此，90年代亦然——也就安之如素了。

也是出于耿耿一念，我的研究课题常因“使命感”而转移。本书所收之文便在农民学的范围内涉及了古今中外。时有友人劝我“由博返约”。我固不敢称博，也知当今信息爆炸、分工臻密之世不“返约”则难成学术之大器。但我仍然难改“有感而发，有据而论”之习惯，有感而发，则文载道义，不作无病之吟；有据而论，则据实而书，不搞影射史学。在《农民学丛书序》中我曾说：“当今学界，有人力戒空疏之弊而大倡微观分析，有人深恶诂订之学而力主宏观概括。其实两千年来的传统学术一直是‘义理之学’与‘训诂之学’轮流称大，其流弊不在于它太微观还是太宏观，而在于它缺乏形式化的科学思维。因而难以在宏观—微观—宏观或抽象—具体—抽象的认识循环中建立实证（或证伪）机制以推动学科的发展。”而我今天要补充的是：空疏之学与诂订之学我所皆不愿为者，还因为它们都缺乏一种本真的价值关怀，因而难以在问题—主义—问题的认识循环中培育人文精神以推动社会与学术的良性互动。而呈献给读者的这些作品是否避免